

证券代码：874494

证券简称：新涛智控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浙江新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股东会会议现场地点：浙江省新昌县新涛路 68 号浙江新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月15日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494	新涛智控	2026年1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议案》	√
4	《关于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	√

	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议案一：《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26 年度公司预计发生如下关联交易，公司预计 2026 年向新昌县凌源机械厂购买产品配件，金额不超过 3,80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74）。

议案二：《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障浙江新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需要，2026 年度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包括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额度以金融机构最终审批为准）。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授信额度的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止，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76）。

议案三：《关于公司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及保障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委托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在该额度范围及授权期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本次委托理财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委托理财的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75）。

议案四：《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内部薪酬管理规范及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公司非独立董事（含职工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或者其他职务的，按照其所担任的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或津贴。公司独立

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5 万元/年（税前）。公司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以其担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进行考核并发放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年终绩效奖金”组成，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岗位，结合岗位绩效考核、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业绩完成情况等因素核定其年度实际发放的薪酬总额。本方案适用期限自本方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1)，回避表决股东为(俞进、甘玉英、俞姮君、陈止三、新昌县久久实业有限公司、新昌县进诚机械电子有限公司、新昌君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议案序号为(4)，回避表决股东为(俞进、甘玉英、俞姮君、陈止三、何明辉、贾再均、新昌县久久实业有限公司、新昌县进诚机械电子有限公司、新昌君苒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

非自然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非自然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6 年 1 月 15 日 9:00-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燕（董事会秘书）；电话：0575-86938838；联系地址：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新涛路 68 号公司会议室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及通讯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浙江新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浙江新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